

公安、交通部门昨晚设立 63 个检查点

以查酒驾方式查处克隆出租车

本报讯 (记者张欣平 通讯员陈朝晖)昨晚,市交通执法总队、市公安局交警总队、治安总队、刑侦总队再次大联勤联动,在全市设立 63 个检查点开展大规模集中专项整治,对过往出租车逢车必查,不放过一辆涉嫌克隆出租车。

具有威慑力

据市交通执法总队介绍,8月16日首次采用“查酒驾方式查处克隆出租车”的执法模式效果明显,当晚就查获克隆出租车 14 辆,创交通执法部门单晚查处数量之最。经媒体广泛宣传报道后,“以查酒驾方式

查处克隆出租车”在全社会和交通行业内产生巨大反响,对克隆出租车形成强大威慑力,出租企业和驾驶员拍手叫好。据市交通执法总队投诉处理中心反映,自 8 月 15 日全市开展非法客运集中专项整治以来,市民投诉举报被克隆出租车调换交通卡、出具“锦汇”、“嘉晨”、“银球”等废旧出租车发票等恶性案件明显下降。

检查点密布

在 8 月 16 日晚设立 61 个检查点的基础上,市交警总队和交通执法总队对当晚执法检查情况进行评

估分析,各区县交警支队在昨晚的行动中优化调整,将检查点主要设立在克隆出租车出没较多的路段和相对封闭的高架、隧道出入口以及不妨碍社会车辆正常通行的路口,进一步提高查处克隆出租车的执法效率。据悉,昨晚的克隆出租车专项整治行动在全市共设立了 63 个检查点,各检查点配备交警、交通执法人员和治安民警等多执法部门,多警种的联合执法队伍,对涉嫌克隆出租车分别依法予以严惩。

检查有秩序

昨晚 8 时 30 分,记者跟随联合

执法队伍在嘉定区新源路曹安路的执法现场看到,在曹安路的机动车道上,交警用路障临时隔离出一根几十米长的车道,可同时容纳 4-5 辆出租车,交警在一旁用停车指示牌示意路经出租车进入该车道内接受检查。交通执法人员用 PDA 手持设备快速扫描电子标签,再迅即核查人员和车辆的相关营运资质、车架号等信息是否与本车相符。整个过程快速、有序,既可有效查处克隆出租车,又不影响正常交通秩序。接受检查的出租车驾驶员和乘客都表示理解和认可,并配合执法人员检查。

查获黑出租

据嘉定区交通执法大队赵国震大队长介绍,昨晚早些时候查获了两辆装有出租车计价器的私家车。执法人员在日常执法中发现这两辆车经常在轨交 11 号线安亭站附近拉客,在昨晚拦车检查时,发现车内装有计价器,其中一辆黑色轿车苏苏 EM222* 车内计价器打印出“锦江出租公司”发票,另一辆皖 PTE18* 车内计价器打印出“大众出租公司”发票。两个驾驶员对计价器和出租车发票来源含糊其辞。交通执法大队依法暂扣车辆,对计价器和发票来源正在进一步调查之中。

截至昨晚 10 时 30 分发稿时,本次整治行动分别在浦东花木路玉兰路附近和铁路上海站附近查获克隆出租车 2 辆。虽然当晚查处克隆出租车较 8 月 16 日减少,但也反映出本次专项整治行动起到了震慑作用。

买来透视隐形眼镜并在扑克牌上做特殊处理,几个人串通设赌局,以玩“梭哈”的方式骗了他人赌债 112 万元。近日,市一中院对这起诈骗案做出终审裁定,赌博设局的 3 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 6 个月、10 年有期徒刑和缓刑。

2009 年 9 月,陈某、施某经预谋,由陈某购买特殊的隐形眼镜,并在扑克牌上做特殊处理,这样二人在赌博过程中能够看到扑克牌上的记号。9 月到 10 月期间,陈某、施某多次邀请傅某、王某等人玩“梭哈”,从被害人处骗取赌债共计人民币 112 万元。施某的妻子徐某在明知陈某、施某采用上述方法骗取他人钱款的情况下,仍参与其中并负责分牌等协助工作,参与骗取的金额为 60 万元。10 月 13 日,陈某、施某、徐某在酒店内再次设赌骗取傅某、王某二人钱款时,被傅某发现牌有问题,与陈某发生争执。陈某先是答应将以前赢的钱款退还傅某 115 万元,后又提出寻人求赌博,将赢的钱款作为傅某的退款,遭到傅某拒绝。最终傅某还是选择了报警。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陈某、施某、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他人钱款,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均已

戴上特制眼镜设下赌局

三名被告人骗财一百多万元分别获刑

构成诈骗罪。陈某、施某在共同犯罪中起主要作用,是主犯;徐某在共同犯罪中起辅助作用,是从犯。施某、徐某到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且认罪态度较好,依法对陈某、施某分别判处有期徒刑 11 年 6 个月、10 年,并剥夺政治权利 2 年和判处有期徒刑 1 万元,对徐某判处有期徒刑 3 年,缓刑 4 年,并处罚金 3000 元。

通讯员 胡健涛 本报记者 宋宁华

法官说法

赌博罪还是诈骗罪?

对于 3 名被告人的行为,到底是构成赌博罪还是诈骗罪?审理本案的法官介绍,赌博罪是以营利为目的,聚众赌博或者以赌博为业的行为。赌博罪侵犯的客体是社会风尚,获取财物纯属赌博活动的偶然性决定输赢。而诈骗罪的本质在于骗取钱财,即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办法,使被害人陷于错误认识而交付财物的行为,整个诈骗过程都在行为人的掌控下。

本案中,陈某等人经共谋,与他人共设赌局与被害人赌博,并在赌博过程中采用佩戴特制隐形眼镜等方式,使被害人自认为在赌博中正常输钱,从而“自愿地”交付钱款,名为赌博,实为诈骗。

淘宝卖家非法销售药品 195 万元

张某违反国家药品管理法获刑 3 年

本报讯 (通讯员 朱燕佳 记者 袁玮) 80 后小伙通过数年努力,使网店成为淘宝网的“金冠”店铺,然而他利欲熏心,在未取得许可证的情况下,利用网店销售知名品牌的的眼药水等药品,销售金额总计 195 万余元。近日,嘉定区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判处该男子有期徒刑 3 年,并处罚金 10 万元。

80 后小伙张某,2005 年在淘宝网注册了一家专营美容护理产品的小店,主要出售护肤、化妆类产品。由于张某起步较早,又经营得当,网店的生意一直不错,如今已升级为淘宝的“金冠”卖家。因销售规模扩大,张某在嘉定区嘉怡路专门租了一间房作为经营、存货的地点,还聘请了几个年轻人担任网店的客服。张某的生意是越做越红火,在巨大利润的诱惑下,他渐渐逾越了法律的界

限。2009 年 9 月起,他在未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通过不正当渠道采购乐敦、参天、狮王等知名品牌诸如眼药水等药品,通过淘宝网对外出售,销售金额总计 195 万余元。

去年 11 月,公安机关根据线索在张某的店内将其抓获,并当场查获各类品牌眼药水计 4000 余瓶,价值 20 万余元。张某到案后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并检举揭发他人的犯罪事实。

法院认为,被告人张某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的规定,在未获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销售药品,情节特别严重,结合其到案后如实供述和有立功表现等情节,以非法经营罪依法判处其有期徒刑 3 年,并处罚金 10 万元。

婚介所介绍了一个骗子

法院判决退还相关服务费用

本报讯 (记者 江跃中 通讯员 顾建国 汤峥鸣)“付了 2800 元的婚介服务费,婚介所竟把诈骗犯介绍给我。”陈女士怎么也想不到,自己通过婚介所认识的对象,不但工作、收入与实际大相径庭,就连最基本的名字都是假的。更可气的是,陈女士还被这个所谓的“男友”前后总共骗去 12 万元。她为此与婚介所对簿公堂。昨天下午,黄浦区法院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婚介所被判退还陈女士服务费 2800 元,但对陈女士提出赔偿 12 万元损失和一倍服务费的诉请,法院未予支持。

觅得中意男友

今年 45 岁的陈女士离婚后,一直想再找个伴侣。一次,她在报纸上看到了一家婚姻介绍所刊登的征婚广告,上面的男方信息非常吸引人。于是,她带着相关材料,来到了这家婚介所。

婚介所里一位自称是史老师的婚恋顾问热情地接待了她。经过初步沟通,陈女士交了 2800 元的服务费,对方则给了她一张收据。交钱当天,这位史老师就给陈女士介绍了一个条件不错的男子。史老师当时告诉她,这个男子叫“周康”,55 岁,是一家房产公司的经理,年薪 20 万元,有两套房,离异,有一个儿子。出于对婚介所的信任,陈女士也没多考虑,就与“周康”碰了面。不久,两人便确定了恋爱关系。

借钱之后失踪

之后,两人的感情迅速升温。“那天史老师打电话给我说‘周康’工地上要调头寸,想问我借点钱。”陈女士说,当时她也曾犹豫过,但考

虑到史老师对“周康”比较了解,最后就同意了,先后分 4 次,将总共 12 万元给了“周康”。

正当陈女士对未来满怀憧憬的时候,“周康”却突然消失了。陈女士找到婚介所,要求提供“周康”的详细联系方式,可婚介所也说不清“周康”的去向。几经寻找,陈女士终于查到这个“周康”其实真名叫周鑫,根本不是婚介所所说的公司经理。陈女士立即向警方报案。今年 3 月,周鑫因诈骗罪被判入狱,法院责令其退赔陈女士经济损失 12 万元。

中介无关欺诈

但陈女士的 12 万元迟迟没有着落,她将婚介所告上法庭,要求服务费退一赔一,并赔偿经济损失 12 万元。陈女士说,作为专业的婚介公司,理应对客户的真实身份资料进行核对,然而由于被告疏于对化名周康的人进行必要的身份核对,致使她结识了一个骗子。

婚介所表示自己只是验明客人的基本身份情况和婚姻状况,周鑫到婚介所时出示了本人身份证,但其提出要求婚介所保密其身份而化名“周康”,所以婚介所才会用化名。

法院审理后认为,婚介所并无证据证明审核过周鑫的身份。婚介所将“周鑫”以“周康”的化名介绍给陈女士,显然违反合同义务。因此陈女士的服务费应当全额退还。

陈女士的经济损失 12 万元,是周鑫的犯罪行为导致,陈女士受骗与婚介所以何姓名介绍并无因果关系。陈女士作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成年人,在恋爱过程中轻信他人出借钱款,自身未尽到谨慎义务。(文中人物为化名)

北汽威旺 钜惠 16% 北汽威旺汽车下乡

上海强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沪南公路4777弄288-231号
021-60977152

北汽威旺 4S 店
服务热线: 400-800-1888
www.baicmotor.com
北汽汽车 北京威旺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总部

CCTV-7 农业频道 战略合作伙伴